

內政部營建署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
聯絡人：劉宇修

聯絡電話：(02)87712345#2632

電子郵件：ah0367@cpami.gov.tw

傳真：(02)87712639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官田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8日

發文字號：營署宅字第11111189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附件宣傳海報紙本後送) (1111121744_1111118919_111D2020030-01.zip、1111121744_1111118919_111D2020031-01.pdf、1111121744_1111118919_111D2020032-01.pdf)

主旨：「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」自111年7月1日起至111年8月31日止受理申請，為廣為宣導周知，請惠予協助張貼本署印製之宣導海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回應社會期待、因應少子女化國安問題、鼓勵婚育及加強關懷弱勢，行政院於111年3月宣布「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」，以專案方式將計畫戶數加碼至50萬戶，申請資格所得標準由最低生活費2.5倍放寬至最低生活費3倍以下，並針對年輕家庭、弱勢家庭以及初入社會青年予以補貼金額加碼，以減輕租屋負擔。
- 二、旨案宣傳海報預計於111年6月15日前送達貴單位，份數如附表，請協助張貼並廣為宣導；另檢附海報電子檔供電子看板使用。
- 三、旨案海報由本署委託之廠商「禾順彩色印刷製版股份有限公司」印製配寄，如有寄送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該公司孔小



姐詢問，電話 (07) 311-0938。

四、另本署設有諮詢服務專線 (02) 7729-8003，提供專人諮詢租金補貼服務，民眾如有相關問題，請轉知撥打該專線洽詢；或至本署網站首頁 (網址：<https://www.cpami.gov.tw>) 右側→「重要政策」→「三百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區」查詢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各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禾順彩色印刷製版股份有限公司



裝

訂

線

